

#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 及答辩操作指引

2022 年

# 目 录

一、	注册网上申请账户 .....	1
二、	登录网上服务系统 .....	2
三、	提交异议网上申请 .....	3
	(一)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基本要求 .....	3
	(二)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所需材料 .....	3
	(三)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操作步骤 .....	3
四、	商标异议网上答辩 .....	10
	(一) 商标异议网上答辩基本要求 .....	10
	(二) 商标异议网上答辩 .....	10
	(三) 商标异议网上答辩操作步骤 .....	11
五、	商标异议案件质证 .....	16
六、	接收商标文书和提交后续材料 .....	16
	(一) 接收补正/答辩补正通知书和回文 .....	16
	(二) 进行补正 .....	18
	(三) 缴纳费用 .....	19
	(四) 查询、更新、删除提交记录 .....	19
	(五) 提交补充证据材料 .....	21
	(六) 提交异议变更代理人申请 .....	23
	(七) 提交撤回异议申请 .....	24
	(八) 接收异议决定书 .....	25

## 一、注册网上申请账户

申请人通过商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直接提交商标异议申请的，应当先注册用户，经商标局审核通过后，可在线提交商标异议申请和答辩及补正等后续材料。

具体操作流程可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中国商标网—【商标网上申请】—《商标网上申请指南》—用户注册和登录（<http://wssq.sbj.cnipa.gov.cn:9080/tmsve>）进行查看。



### 重要声明

一、提交商标网上申请前，务必点击《[商标网上申请指南](#)》，仔细阅读商标网上申请暂行规定、商标网上申请系统用户使用协议、用户注册申请流程、商标网上申请缴费指南等，并按相关要求办理。

二、登录本系统并提交商标网上申请的，视为完全知晓上述规定和要求，并同意接受其约束。

三、商标网上申请的接收时间为法定工作日、节假日（除国庆、春节七天长假及系统维护日外）的 08:00至20:00。但因故临时调整的，将在中国商标网予以公告，并以公告中标明的时间为准。

---

### 关于新版商标数字证书使用的注意事项

1.登录网申系统时提示“error:拒绝访问”、“未获取到证书信息”、“未安装最新版驱动”的，不需要登录证书助手做任何操作，在网申首页按“F5”键刷新即可。

2.证书解锁功能是为了给忘记PIN码的证书重置PIN码，证书签发不成功等情况不要点击“证书解锁”功能。如果在知道证书PIN码的情况下，需要修改PIN码，请点击“修改PIN码”。

3.只向商标申请人发送新证书更新邮件，邮件内容仅为提醒，商标代理机构用户及未收到提醒邮件的用户请在网申系统首页，自行查看操作手册、下载证书助手，完成证书更换。

### 用户登录

PIN 码:

我已阅读并接受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用户使用协议](#)》

[登录](#) [重置](#)

[没有账户立即注册](#)

- 代理机构备案申请
- 代理机构信息查询
- 新申请代理机构领取usb-key通告
- 代理机构后续业务领取usb-key通告
- 数字证书驱动下载
- 商标网上申请指南**
- 答辩、证据交换材料下载

位置: [首页](#) > [网上申请指南](#)

- ▣ [商标网上申请暂行规定](#)
- ▣ [用户注册和登录](#)
  - 2.1 [用户注册申请流程操作手册](#) [DOC] [PDF]
  - 2.2 [软硬证书新用户操作流程](#) [DOC] [PDF]
  - 2.3 [企业/个人用户注册注意事项](#) [DOC] [PDF]
  - 2.4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数字证书申请责任书](#) [DOC] [PDF]
  - 2.5 [已有软硬证书的用户换发操作流程](#) [DOC] [PDF]
- ▣ [数字证书后续业务办理指南](#)
- ▣ [在线支付](#)
- ▣ [商标业务申请](#)
- ▣ [常见问题](#)

## 二、登录网上服务系统

进入中国商标网（<http://sbj.cnipa.gov.cn>）⇒ 点击【商标网上申请】⇒ 输入 PIN 码 ⇒ 登录【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 中国商标网  
TRADEMARK OFFICE OF CHINA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首页 机构概况 政策文件 商标申请 商标代理 案例评析 集体证明商标(地理标志) 国际注册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商标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

商标局第四届“先锋杯”演讲比赛

工作动态

- “云端”互话商标 交流共促发展——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与中... 2022/05/07
- 商标局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召开商标行政诉... 2022/04/21
- 建设一流商标审查机构，今年我们这样做！ 2022/04/06
- 这些数字，让我们记住2021年！——商标公共服务保障篇 2022/03/30
- 这些数字，让我们记住2021年！——商标审查审理业务篇 2022/03/24

商标网上申请 商标网上查询 商标注册审查决定文书 商标异议决定书 商标评审文书 商标数据开放

答辩材料下载 商标申请指南 商标申请文书 商标注册流程图 商标注册证明公示 商标公告

重要声明

一、提交商标网上申请前，务必点击《[商标网上申请指南](#)》，仔细阅读商标网上申请暂行规定、商标网上申请系统用户使用协议、用户注册申请流程、商标网上申请缴费指南等，并按相关要求办理。

二、登录本系统并提交商标网上申请的，视为完全知晓上述规定和要求，并同意接受其约束。

三、商标网上申请的接收时间为法定工作日、节假日（除国庆、春节七天长假及系统维护日外）的 08：00至20：00。但因故临时调整的，将在中国商标网予以公告，并以公告中标明的时间为准。

关于新版商标数字证书使用的注意事项

- 1.证书助手下载成功后，需要解压缩再安装，安装前一定关闭杀毒软件及安全卫士。如登录证书助手多次报借或签发不成功，请重新下载证书助手，解压缩后直接双击安装包，覆盖安装，不需要卸载原证书助手控件。
- 2.数字证书签发成功后，除办理证书相关业务的，均不需要去登录证书助手，可直接登录网申系统。
- 3.软证书签发成功后，如果需要换电脑，在新电脑上重新签发软证书，原签发软证书将自动作废。
- 4.证书解锁功能是为了给忘记PIN码的证书重置PIN码，证书签发不成功等

用户登录

PIN 码：

我已阅读并接受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用户使用协议](#)》

登录 重置

没有账户立即注册

- 代理机构备案申请
- 代理机构信息查询
- 新申请代理机构领取usb-key通告
- 代理机构后续业务领取usb-key通告
- 数字证书驱动下载
- 商标网上申请指南
- 答辩、证据交换材料下载
- 银行汇款补充缴费信息申请
- 银行汇款补充缴费信息管理

### 三、提交异议网上申请

#### (一)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基本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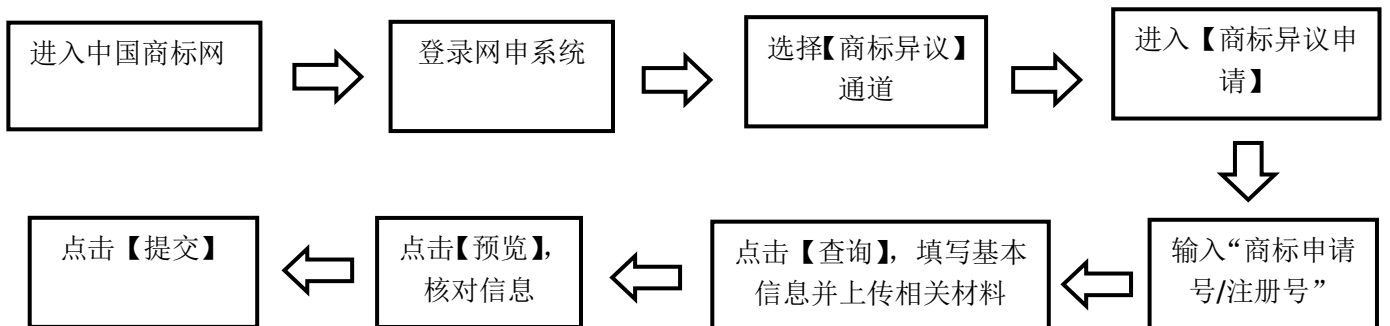
1. 文件大小限制：申请材料 50M，补充材料 70M，建议不超过 200 页。
2. 文件格式：委托书可为 JPG 格式；其他文件均为 PDF 格式。
3. 文件名：不可带空格、逗号、引号、百分号等特殊字符。
4. 提交注意事项：提交前应检查基本信息是否有误，查看上传文件是否正常，确保申请材料无误后再提交。

#### (二)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所需材料

1. 提出商标异议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
  2. 与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对应的证据材料。
- 注：参考填写说明中【范例】填写事实理由，准备证据材料**
3. 商标代理委托书等。
  4. 以上材料相关模板可通过中国商标网—【商标申请书式】栏目 (<http://sbj.cnipa.gov.cn/sbsq/sqss>) 获取。

#### (三)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操作步骤

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填报总体流程见下图：



详细操作如下：

1. 输入“商标申请号/注册号”，点击【查询】，获取数据。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Trademark Opposition' (商标异议) application form on the China Trademark Office website. The page title is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 中国商标网' (State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China Trademark Network). The breadcrumb trail is '网上申请 > 商标异议申请'. The current step is '1, 数据填写' (Data Entry). The form includes the following fields:

- 商标注册号 (Registered Trademark No.): Input field with a search button and a link for more information.
- 被异议商标类别 (Opposed Trademark Class): Radio button selection for class 20.
- 被异议商标名称 (Opposed Trademark Name): Input field.
- 初步审定公告期号 (Preliminary Examination Announcement No.): Input field.
- 初步审定公告日期 (Preliminary Examination Announcement Date): Input field.
- 被异议人名称 (Opposed Party Name): Input field.
- 被异议人地址 (Opposed Party Address): Input field.
- 被异议人代理机构名称 (Opposed Party Agency Name): Input field.
- 申请人国籍 (Applicant Nationality): Dropdown menu set to '中国大陆' (Mainland China).
- 申请人类型 (Applicant Type): Dropdown menu set to '无营业执照自然人' (Natural person without business license).
- 申请人名称(中文) (Applicant Name in Chinese): Input field.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Input field with a verification button.

- ❖ 被异议商标信息：根据用户输入的被异议商标注册号，系统自动带入，不可修改。
- ❖ 类别：根据案件实际情况选择，一标多类案件仅选择需要提出商标异议申请的类别，为必选项。
- ❖ 申请人国籍、申请人类型：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为必选项。
- ❖ 申请人名称：填写提出商标异议申请的申请人名称。申请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填写单位名称；申请人为个人的，填写自然人名称，不要带身份证号码，为必填项。
- ❖ 申请人地址：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申请地址，为必填项。
-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大陆法人或其他组织的，为必填项。

◇ 邮编、联系人名称、联系电话：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邮政编码：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邮编
	<a href="#">【更多说明】</a>	
联系人：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申请人信息(联系人)
	<a href="#">【更多说明】</a>	
联系电话：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电话号码
	<a href="#">【更多说明】</a>	
代理机构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XXXXXXXXXX"/>	代理用户，本项不可改动
	<a href="#">【更多说明】</a>	
代理文号：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代理文号，此为选填
	<a href="#">【更多说明】</a>	
代理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代理人名称
	<a href="#">【更多说明】</a>	
代理委托书上传：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 <input type="button" value="清空"/>	请点击'上传'按钮上传代理委托书
	<a href="#">【更多说明】</a>	
上传文件的语言类型：	--请选择--	请选择上传文件的类型
	<a href="#">【更多说明】</a>	

◇ 代理机构名称：系统自动带出，不可修改。

◇ 代理文号：代理机构根据自身需要填写，为选填项。

◇ 代理人姓名：填写代理人姓名，为必填项。

◇ 代理委托书：上传有委托人签字或章戳，且勾选“商标异议申请”的商标代理委托书，格式可为 JPG，像素宽高应小于 4000，大于 600，必传项。

代理文号：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代理文号，此为选填
	<a href="#">【更多说明】</a>	
代理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代理人名称
	<a href="#">【更多说明】</a>	
代理委托书上传：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 <input type="button" value="清空"/>	请点击'上传'按钮上传代理委托书
	<a href="#">【更多说明】</a>	
上传文件的语言类型：	--请选择--	<b>!</b> 选择文件语言为中文或英文
	<a href="#">【更多说明】</a>	
证件名称：	--请选择-- 中文 外文	请选择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证件名称所匹配的证件号码

◇ 上传的语言类型：申请人国籍选择国外的，此处应选择“外文”，上传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和翻译件，为必传项。我国香港、澳门地区申请人有外文身份证明文件的，参照执行。

上传文件的语言类型：	外文*	应如实准确填写
	<a href="#">【更多说明】</a>	
证件名称：	- - 请选择证件名称 - -*	请选择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	请填写证件名称所匹配的证件号码
身份证明文件上传(中文)：	***** <a href="#">选择文件</a>	请上传pdf格式身份证明文件(中文)
	<a href="#">【更多说明】</a>	
身份证明文件上传(外文)：	***** <a href="#">选择文件</a>	请上传pdf格式身份证明文件(外文)
	<a href="#">【更多说明】</a>	

◇ 证件名称、证件号码：自然人必选必填项；法人等其他组织无需填写。

是否保留提交补充材料的权利：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是否保留提交补充材料的权利，默认情况为否
	<a href="#">【更多说明】</a>	

- ◇ 是否需要提交补充证据材料：需要提交补充证据材料的，选择“是”，并于提交商标异议申请之日起3个月内提交；  
**注：不需要提交补充证据材料的，选择“否”，且后续无法再通过任何形式提交补充证据材料，为必选项。**
- ◇ 是否共有异议：如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身份证明文件。  
**注：共同异议人需提交代理委托书。**

共同提交异议申请的，顺序排列的第一人为代表人；后续文件仅送达代表人，不抄送其他共同申请人。

<a href="#">添加</a>	<a href="#">全部删除</a>			
序号	共同异议人名称	共同异议人地址	证明文件	操作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是否共有异议：



### 添加共同异议人 ✕

共同异议人名称： \*

共同异议人地址： \*

共同异议人类型： \*

上传文件的语言类型： \*

❖ 法律条款：根据实际提出商标异议申请的法律条款，建议同一条款仅选择一次。**不在下拉框内的法律条款不可作为商标异议申请的法律依据。**

《商标法》第三十三条为封闭条款，如果认为初步审定商标的注册违反这些条款之外的法律规定的，可选择异议之外的维权途径。

序号	法律条款	理由	证据材料	操作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法律依据和事实依据：\*

### 添加法律条款和事实理由 ✕

法律条款： \*

事实理由： \*

证据材料： \*

《商标法》第四条

《商标法》第十条

《商标法》第十一条

《商标法》第十二条

《商标法》第十三条第二款

《商标法》第十三条第三款

《商标法》第十五条

《商标法》第十六条第一款

《商标法》第十九条第四款

《商标法》第三十条

《商标法》第三十一条

《商标法》第三十二条

### 添加法律条款和事实理由

法律条款：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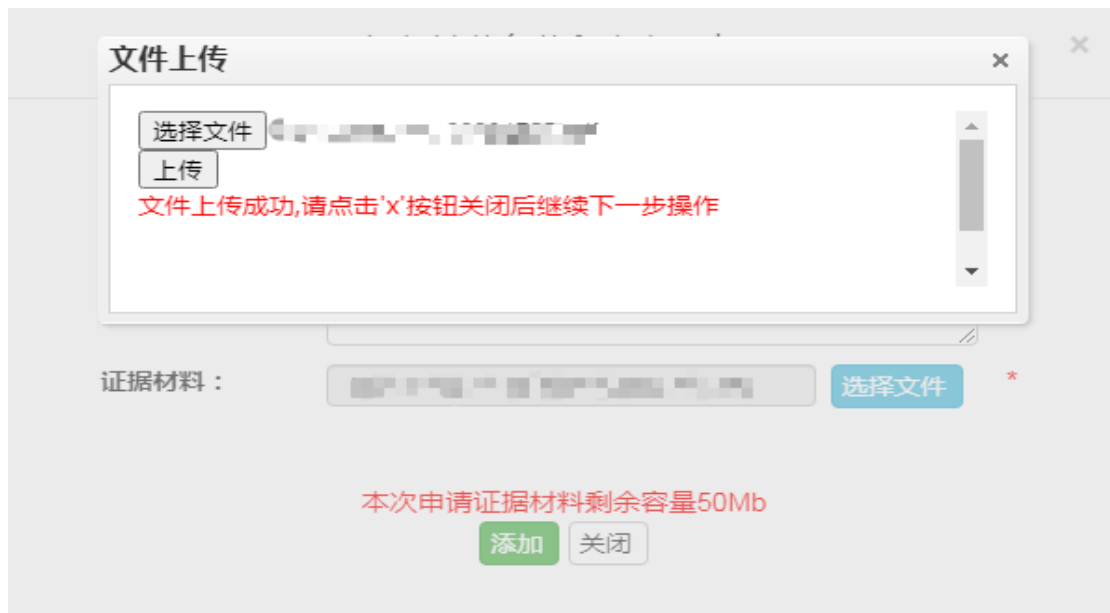
事实理由：

证据材料：  \*

本次申请证据材料剩余容量50Mb

◇ 事实理由：简单叙述被异议商标若核准注册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具体情况。

**注：“事实理由”处目前为文本框，请在此处简单叙述相关事实情况，将论证过程、图片、表格等内容放在“证据材料”处上传。**



◇ 证据材料：根据选择的法律条款和事实依据上传证据材料。

点击蓝色【选择文件】按钮，然后点击灰色【选择文件】按钮，在弹出窗口选择电脑上的文件，点击灰色【上传】

按钮。文件较大的请耐心等待，上传成功后会有提示。  
证据材料较多的，建议制作目录。

**注：请勿将同一文件反复上传，针对不同异议条款应提供不同的证据材料。商标异议网上申请不需要提交副本，有正副本不一致需求的，可通过纸件提交。上传证据材料应当清晰易于识别，分辨率过低的图片或字迹模糊不清的文件请勿上传。**

引证商标注册号：	<input type="text"/>	请填写引证商标注册号，多个注册号间用“ ” 隔开
	<a href="#">【更多说明】</a>	
有关说明文件：	<input type="text"/>	请上传有关说明文件，此项为选填
	<a href="#">【更多说明】</a>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 引证商标注册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仅填写数字以全角逗号隔开即可。请勿填写已无效注册号、外国商标注册号、其他在先权利证书编号。

**注：请勿在异议理由中引证与此处所填引证商标注册号不同的其他商标。”**

◇ 有关说明文件：可上传其他需说明的文件，文件名不可带空格、逗号、引号、百分号等特殊字符，格式为 PDF，为选传项。

**注：请勿在此处上传异议申请书、异议理由书、在先权利和在先使用证据等材料。**

以上所有信息填报完成后，点击【预览】，查看申请材料信息是否有误，上传材料是否可正常打开和查看。确认无

误后，点击【提交】并完成验签。提交成功后，用户方可在网上申请服务系统中查看提交记录，具体操作见本指引六.（三）。

#### 四、商标异议网上答辩

##### （一）商标异议网上答辩基本要求

**注：通过纸质件提交的商标异议申请，答辩方不能进行网上答辩。**

1. 答辩方式：通过网上提交的商标异议申请，被申请人可通过纸质方式答辩，也可通过网上申请系统答辩。

2. 答辩期限：依据《商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被申请人应当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答辩。

3. 文件大小限制：答辩材料 50M，补充证据材料 50M，建议不超过 100 页。

4. 文件格式：代理委托书可为 JPG 格式；其他文件均为 PDF 格式。

5. 文件名：不可带空格、标点符号、百分号等特殊字符。

6. 提交注意事项：提交前应检查基本信息是否有误，查看上传文件是否正常，确保申请材料无误后再提交。

##### （二）商标异议网上答辩

1. 被异议商标相关信息，系统带入不可修改；

2. 选择是否提交补充材料，参考商标异议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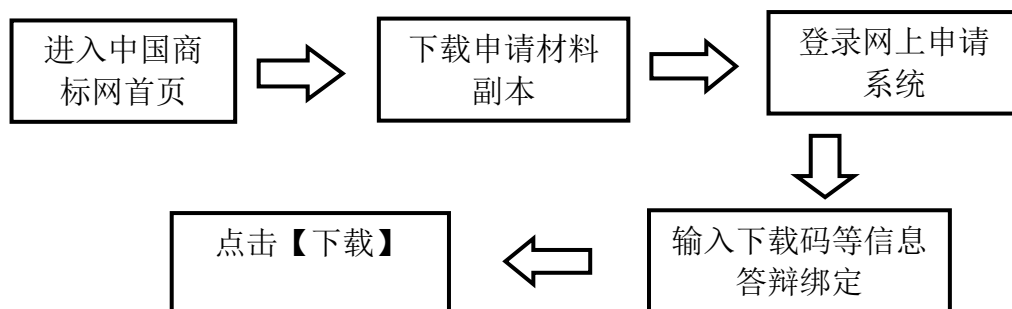
3. 针对异议申请人的法律依据、事实理由和证据材料，

逐一进行答辩；

4. 有关说明文件：可上传其他需说明的文件，参考商标异议申请。

### （三）商标异议网上答辩操作步骤

异议网上答辩总体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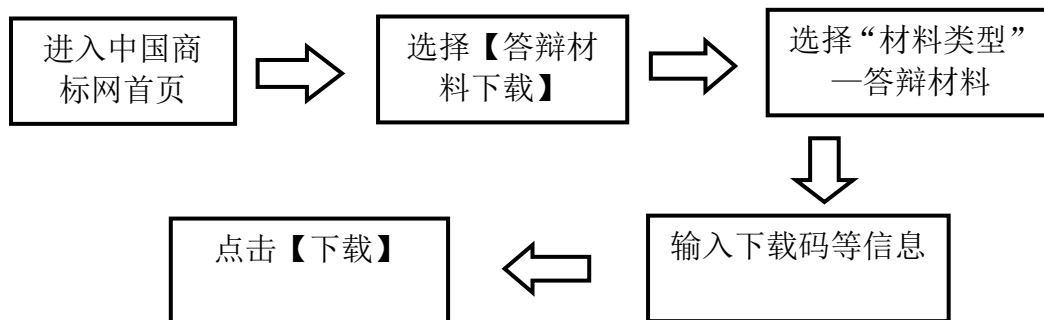


详细操作如下：

#### 1. 下载申请材料副本

答辩人可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完成材料下载：

(1) 通过中国商标局（<http://sbj.cnipa.gov.cn>）首页直接进入下载通道。操作如下：



位置： 下载答辩、证据交换/质证材料

材料类型： 答辩材料

下载码：  请填写下载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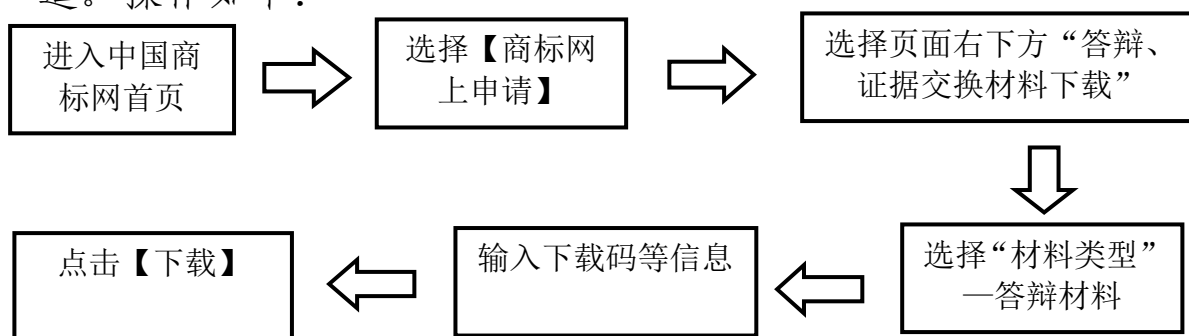
手机号码：  \* 请填写手机号码

获取验证码

短信验证码：  \* 请填写接收到的短信验证码

下载 关闭

(2) 通过商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登录页面进入下载通道。操作如下：



重要声明

一、提交商标网上申请前，务必点击《[商标网上申请指南](#)》，仔细阅读商标网上申请暂行规定、商标网上申请系统用户使用协议、用户注册申请流程、商标网上申请缴费指南等，并按相关要求办理。

二、登录本系统并提交商标网上申请的，视为完全知晓上述规定和要求，并同意接受其约束。

三、商标网上申请的接收时间为法定工作日、节假日（除国庆、春节七天长假及系统维护日外）的 08：00至20：00。但因故临时调整的，将在中国商标网予以公告，并以公告中注明的时间为准。

关于新版商标数字证书使用的注意事项

- 1.证书助手下载成功后，需要解压缩再安装，安装前一定关闭杀毒软件及安全卫士。如登录证书助手多次报错或签发不成功，请重新下载证书助手，解压缩后直接双击安装包，覆盖安装，不需要卸载原证书助手控件。
- 2.数字证书签发成功后，除办理证书相关业务的，均不需要去登录证书助手，可直接登录网申系统。
- 3.软证书签发成功后，如果需要换电脑，在新电脑上重新签发软证书，原

用户登录

PIN 码：  请输入PIN码

我已阅读并接受《[商标网上申请系统用户使用协议](#)》

登录 重置

没有账户[立即注册](#)

- 代理机构备案申请
- 代理机构信息查询
- 新申请代理机构领取usb-key通告
- 代理机构后续业务领取usb-key通告
- 数字证书驱动下载
- 商标网上申请指南
- **答辩、证据交换材料下载**
- 银行汇款补充缴费信息申请

位置： 下载答辩、证据交换/质证材料

材料类型： 答辩材料

下载码：  请填写下载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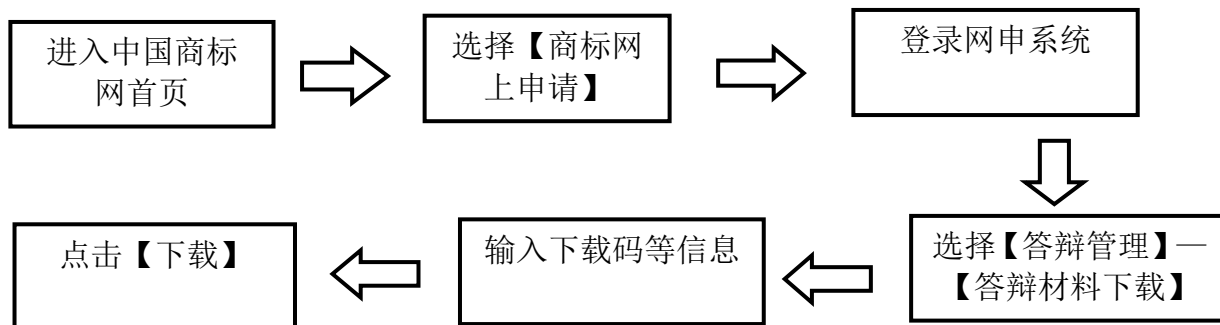
手机号码：  \* 请填写手机号码

获取验证码

短信验证码：  \* 请填写接收到的短信验证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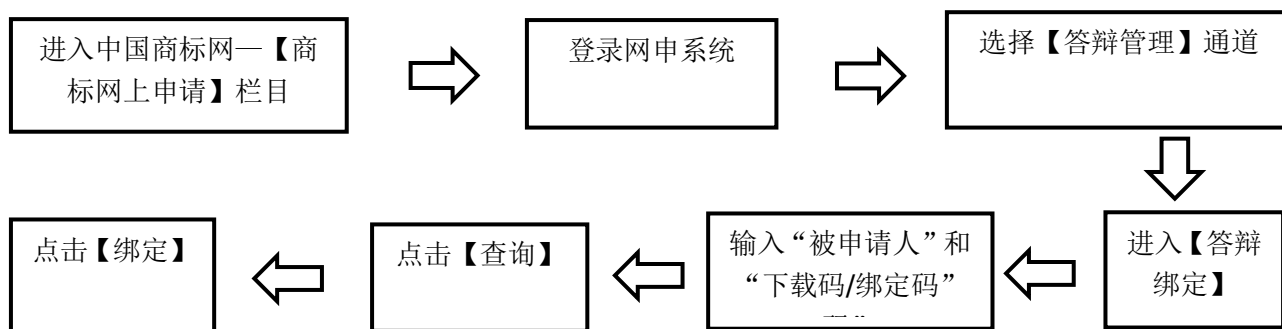
下载 关闭

(3) 登录商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进入相应下载通道。操作如下：



## 2. 答辩绑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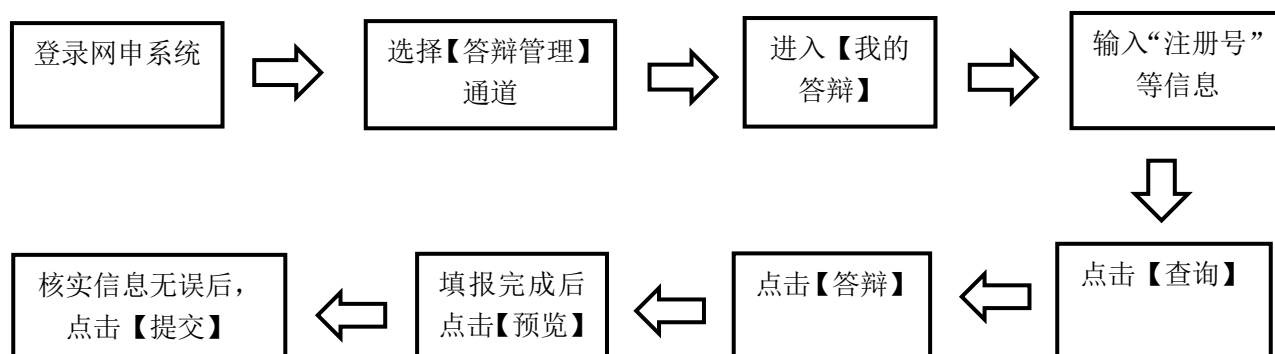
答辩人选择通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参与答辩的，应首先在线完成答辩绑定，具体操作流程见下图：



## 3. 提交答辩

选择通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进行商标异议答辩的，完成

答辩绑定后，可在网上申请服务系统提交答辩材料，总体流程见下图：



位置：答辩管理 > 我的答辩 北京时间:11时04分0

**!申系统,业务办理前,请仔细阅读申请指南**

答辩开始时间从：  到：

答辩结束时间从：  到：

申请号：  注册号：

申请业务类型：  下载码：

超期： 未超期 已超期

●重要提示: 如需确认当前答辩通知书的具体补正项, 请点击“查看”按钮。

序号	申请号	注册号	发文日期	回文截止日	业务类型	是否有效	操作
1			2022年7月4日	2022年8月18日	商标异议申请	有效	<a href="#">答辩信息</a>   <a href="#">补充材料</a>   <a href="#">删除补充材料</a>   <a href="#">查看发文</a>
2			2022年7月4日	2022年8月18日	商标异议申请	有效	<a href="#">答辩</a>   <a href="#">查看发文</a>

详细操作如下：

(1) 在【我的答辩】页面输入商标信息查询到案件记录后，点击【答辩】进入数据填写页面，答辩方应自行完成信息填写和材料上传。



【开始填写前，请点击[这里](#)阅读详细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填写要求】

商标注册号：	<input type="text"/>	初步审定号，即被异议商标注册号
被异议商标名称：	<input type="text"/>	被异议商标名称
被异议商标类别：	<input type="text" value="3"/>	被异议商标类别
答辩人国籍：	<input type="text" value="-- 不可修改 --"/>	请选择答辩人国籍
答辩人名称：	<input type="text"/>	答辩人名称
答辩人地址：	<input type="text"/>	答辩人地址
是否保留提交补充材料的权利：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a href="#">【更多说明】</a>	是否保留提交补充材料的权利，默认情况为否

《商标法》第三十三条为封闭条款。如果认为初步审定商标的注册违反这些条款之外的法律规定的，可选择异议之外的维权途径。

<input type="button" value="添加"/> <input type="button" value="全部删除"/>				
序号	法律条款	理由	证据材料	操作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法律依据和事实依据：

[【更多说明】](#)

有关说明文件：  请上传有关说明文件

[【更多说明】](#)

- ◇ 商标注册号、被异议商标名称、类别：根据用户输入查询到的商标注册号带入基本信息，不可修改。
- ◇ 答辩人国籍、名称、地址：系统自动带入，不可修改。
- ◇ 是否保留提交补充材料的权利：需要提交答辩补充证据材料的，选择“是”，并于提交答辩回文之日起3个月内提交；不需要再提交答辩补充证据材料的，选择“否”，且后续无法再通过任何形式提交补充证据材料，为必选项。
- ◇ 法律依据和事实依据：针对异议申请人的法律依据、事实理由和证据材料，逐一进行答辩。具体操作方法参考商标异议申请相关功能。

(2) 以上所有信息填报完成后，点击【预览】，查看答辩

材料信息是否有误，上传的文件是否可正常打开和查看。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并完成验签。提交成功后，用户方可在网上申请服务系统中查看提交记录，具体操作见本指引六。（四）。

## 五、商标异议案件质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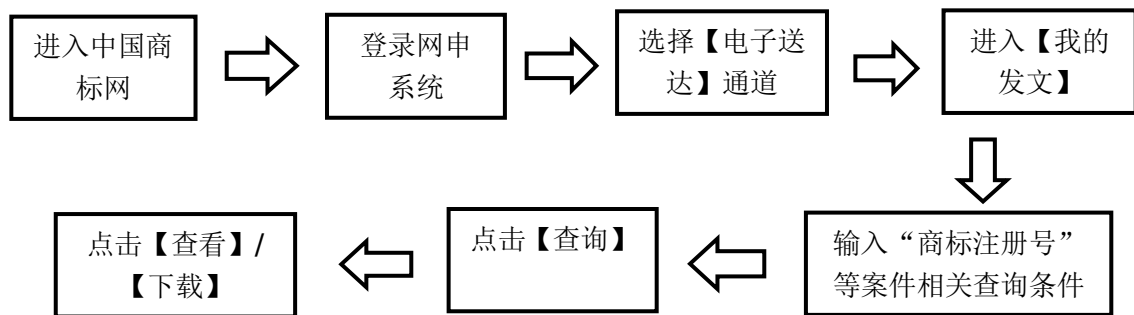
收到《商标异议案件质证通知书》后，参考商标评审网上质证相关功能使用，此处略。

## 六、接收商标文书和提交后续材料

### （一）接收补正/答辩补正通知书和回文

#### 1. 接收补正/答辩补正通知书

通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提交商标异议申请和答辩的，补正/答辩补正通知书以数据电文方式送达，查询方式见下图：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位置：电子送达 > 我的发文 北京时间:11时35分29秒

商标异议 > 电子送达 > 我的发文 > 我的待回文 > 我的回文管理 > 发文书批量下载 > 证交换/质证绑定 > 答辩管理 > 系统管理 >

欢迎使用商标网申系统,业务办理前,请仔细阅读申请指南

发文起始时间: 2022-08-01 发文终止时间: 2022-08-04

商标注册号: [模糊] 商标申请号: [模糊]

业务类型: 商标异议申请 书式类型: [模糊]

发文时间排序: 升序 降序 用户登录名称: [模糊]

查询结果为: 1 重要提示-每个发文书只能下载5次

序号	注册号	申请号	业务类型	书式类型	发文日期	查看状态	是否有效	操作
1	[模糊]	[模糊]	商标异议申请	商标异议申请补正通知书	2022年8月4日	已查看	有效	下载 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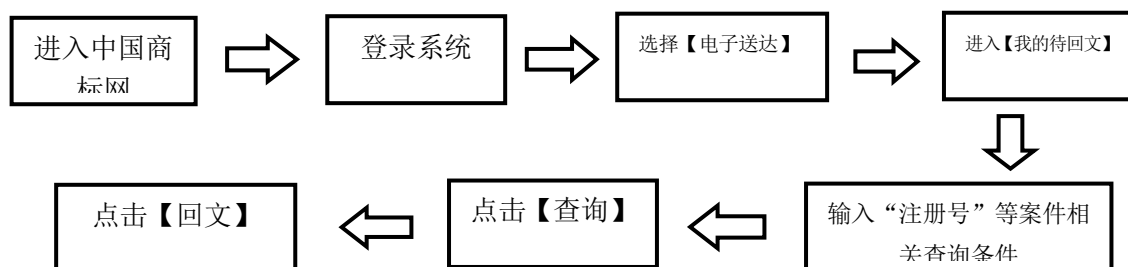
每页30条记录 共 1条记录 第1页 共1页 首页 上页 下页 尾页 转到: 第1页

**电子送达时间计算：**依据《商标法实施条例》第十条规定，商标局发出的文件以数据电文方式送达的，自文件发出之日起满 15 日视为送达当事人。

**注：通过数据电文方式送达的文书均通过此通道进行查看。**

## 2. 提交补正/答辩补正回文

申请人和答辩人应通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提交补正/答辩补正回文，具体操作见下图：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位置：电子送达 > 我的待回文 北京时间:11时41分02秒

欢迎使用商标网申系统,业务办理前,请仔细阅读申请指南

回文开始时间从： 2022-08-01 到： 2022-08-04

回文结束时间从： 到：

申请号码： 注册号：

申请业务类型： 商标异议申请 超期： 未超期 已超期

申请人名称：

●重要提示：如需确认当前补正回文通知书的具体补正项，请点击“查看”按钮。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申请人	申请号	注册号	发文日期	回文截止日	业务类型	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1						商标异议申请	<a href="#">查看</a>   <a href="#">回文</a>   <a href="#">查看发文</a>

**回文期限计算：**依据《商标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当事人应当在收到补正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补正。具体期限以“回文截止日”为准，超期无法回文。

注：已经提交的回文信息，可在【我的回文管理】页面进行查看。




## (二) 就被通知事项进行补正

### 1. 查看补正事由

点击上图【查看】按钮，查看补正事由：

待回文信息查看	
补正项：	(有关说明和其他附件为选填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或上传。) 1、代理委托书 2、有关说明文件 3、申请人对此次回文的说明
发文时间：	2022年8月3日
回文截止时间：	2022年9月19日

点击【查看发文】按钮，查看补正通知书：

被异议商标：	
被异议类别：	
初步审定号：	 初步审定公告期： 1779

商标异议申请补正通知书
<p>中路股份有限公司：</p> <p>我局已收到上述商标的异议申请。经审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代理委托书中缺少委托人章戳，需补正。</li><li>●缺少共同申请人提供的代理委托书，需补正。</li></ul> <p>根据《商标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指定内容补正。电子申请的申请人应通过网上服务系统按要求在线填写或上传补正回文材料并对补正内容予以说明，除另有规定外，国家知识产权局不接受以纸件形式提交的上述文件材料；纸质申请的申请人，应交回本通知书并按要求补正（一式两份，缺少副本的只需一份副本）。逾期未补正或未按要求补正的，该异议申请不予受理。</p>

点击【回文】按钮，可补正项为绿色：

操作步骤： 1. 撤回填写 2. 预览 3. 提交

【开始填写前，请点击这里阅读详细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填写要求】

原异议申请号： [02200008] [【更多说明】](#) 原商标异议申请号，本项不可改动。

商标注册号： [ ] [【更多说明】](#) 被异议商标注册号，本项不可改动。

被异议商标名称： [ ] 被异议商标名称，本项不可改动。

申请人国籍： [中国大陆] [【更多说明】](#) 申请人国籍，本项不可改动。

异议人名称： [ ] 异议人名称，本项不可改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校验](#) 请填写社会信用代码没有可不填写

撤回申请理由： [ ] [【更多说明】](#) 请填写撤回申请理由

有关说明文件： [【更多说明】](#) [有关说明文件（撤回补正）.pdf](#) [选择文件](#) [上传成功](#)

申请人对此次回文的说明： [撤回] [【更多说明】](#)

[保存回文](#)

### （三）缴纳费用

当事人或商标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商标异议申请缴费通知书》之日起 7 天内完成在线缴费。参与答辩不需要缴纳费用。具体请参考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官网《商标业务缴费指南》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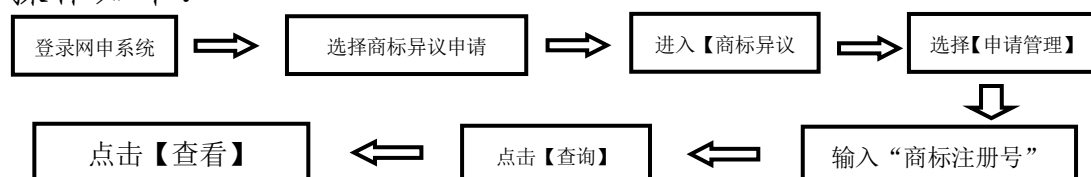
### （四）查询、更新、删除提交记录

#### 1. 申请方操作流程

申请人或商标代理机构可通过【异议申请管理】查看商标异议申请、商标异议撤回申请、异议变更代理人申请、商标异议申请补充材料的提交记录。

注：在提交异议申请、撤回异议申请、异议变更代理人申请当天 20:00 以前，可进行【更新】或【删除】操作。在提交补充材料的当天 20:00 以前，可进行【删除】操作。

操作如下：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位置：商标异议业务申请 > 异议申请管理 北京时间:11时48分12秒

商标异议 欢迎使用商标区

商标异议申请 申请时间起：2022-08-03 申请时间止：2022-08-03

异议变更代理人 异议申请号： 注册号： 业务类型： -- 请选择申请类型 -- 订单号： 申请人名称： 申请时间排序：  升序  降序

异议申请管理 代理机构名称： 登录用户名称：

电子送达 > 查询 重置 批量下载

答辩管理 > 查询结果为：130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申请人	代理机构	申请日期	异议申请号	业务类型	业务状态	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1					商标异议申请	申请完成	<a href="#">撤回申请</a>   <a href="#">补充材料</a>   <a href="#">删除补充材料</a>   <a href="#">下载</a>   <a href="#">查看</a>
<input type="checkbox"/>	2					商标异议申请	申请完成	<a href="#">撤回申请</a>   <a href="#">补充材料</a>   <a href="#">删除补充材料</a>   <a href="#">下载</a>   <a href="#">查看</a>

## 2. 答辩方操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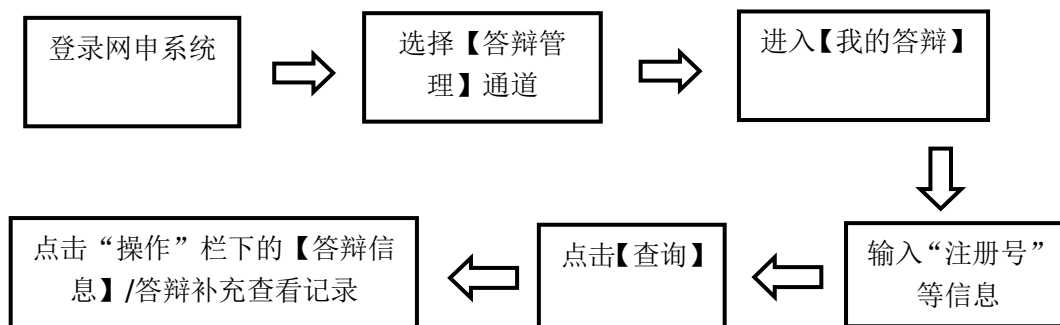
答辩人或商标代理机构可通过【我的答辩】查看商标异议答辩和答辩补充证据材料的提交记录。

答辩方可通过【异议申请管理】查看异议变更代理人申请的提交记录。

注：在提交异议答辩、异议变更代理人申请当天 20:00 以前，可进行【更新】或【删除】操作。

在提交答辩补充材料的当天 20:00 以前，可进行【删除】操作。

查看异议答辩和补充证据材料记录操作流程如下：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位置：答辩管理 > 我的答辩 北京时间:11时52分39秒

欢迎使用商标网申系统,业务办理前,请仔细阅读申请指南

答辩开始时间从:  到:

答辩结束时间从:  到:

申请号:  注册号:

申请业务类型:  下载码:

超期: 未超期 已超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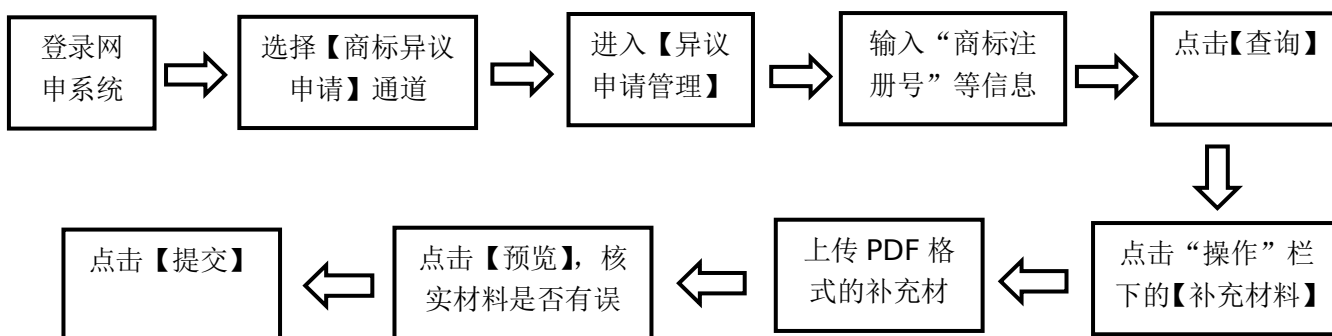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如需确认当前答辩通知书的具体补正项,请点击“查看”按钮。

序号	申请号	注册号	发文日期	回文截止日	业务类型	是否有效	操作
1	2022070400000000	2022070400000000	2022年7月4日	2022年8月18日	商标异议申请	有效	<a href="#">答辩信息</a>   <a href="#">补充材料</a>   <a href="#">删除补充材料</a>   <a href="#">查看发文</a>
2	2022070400000000	2022070400000000	2022年7月4日	2022年8月18日	商标异议申请	有效	<a href="#">答辩</a>   <a href="#">查看发文</a>

## (五) 提交补充证据材料

### 1. 提交申请补充材料

在【是否需要提交补充证据材料】勾选项中选择“是”的用户，可在提交商标异议申请之日起3个月内通过网申系统提交补充证据材料。提交申请补充材料的总体流程见下图：



详细操作如下：

(1) 通过【异议申请管理】查询到申请记录后，点击“操作”栏下的【补充材料】按钮，系统弹出补充材料提交通道，见下图。

位置：网上申请 > 商标异议补充材料 北京时间: 11时10分44秒

操作步骤： 1, 数据填写 2, 预览 3, 提交

【开始填写前，请点击[这里](#)阅读详细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填写要求】

商标注册号： <input type="text"/>	<a href="#">【更多说明】</a>	初步审定号,即被异议商标注册号
被异议商标名称： <input type="text"/>		被异议商标名称
申请人国籍：中国大陸	<a href="#">【更多说明】</a>	请选择申请人国籍
申请人名称： <input type="text"/>		用户类型为企业法人的，应填写单位名称； 用户类型为个人的，应填写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type="text"/>	<a href="#">【更多说明】</a>	请填写社会信用代码,没有可不填写
申请人地址： <input type="text"/>	<a href="#">【更多说明】</a>	请填写与申请人冠有省、市、县/区三级区别的 详细地址,如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玉沙路 1000号;外国申请人应当同时填写包含国家/ 地区名称的详细、完整的中文地址,注明国 别、市(县、州)、街道门牌号码

《商标法》第三十三条为封闭条款。如果认为初步审定商标的注册违反这些条款之外的法律规定的，可选择异议之外的维权途径。

添加		全部删除		
序号	法律条款	理由	证据材料	操作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法律依据和事实依据：

- ◇ 被异议商标信息、申请人信息：根据异议案件信息，系统自动带入，不可修改。
- ◇ 法律依据和事实依据：参照提交商标异议申请之方式，提出补充异议理由（包含法律依据、事实依据和证据材料）。
- ◇ 有关说明文件：可上传其他需说明的文件，参考商标异议申请。

(2) 完成材料上传，点击【预览】，系统弹出预览页面，申请人需点开上传的文件进行查看，确认文件无误可正常打开后，点击【提交】。

## 2. 提交答辩补充证据材料

商标异议申请答辩回文时，在【是否需要提交补充证据材料】勾选项中选择“否”的用户，后续无法再通过任何形式提交补充材料。

具体操作方式参考答辩回文及商标异议申请，见下图：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位置：网上申请 > 商标异议答辩补充材料 北京时间:12时04分44秒

操作步骤： 1. 数据填写 2. 预览 3. 提交

【开始填写前，请点击这里阅读详细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填写要求】

商标注册号： [输入框] 初步审定号,即被异议商标注册号

被异议商标名称： [输入框] 被异议商标名称

被异议商标类别： 16 被异议商标类别

答辩人国籍： -- 不可修改 -- 请选择答辩人国籍

答辩人名称： [输入框] 答辩人名称

答辩人地址： [输入框] 答辩人地址

《商标法》第三十三条为封闭条款。如果认为初步审定商标的注册违反这些条款之外的法律规定的，可选择异议之外的维权途径。

添加 全部删除

序号	法律条款	理由	证据材料	操作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法律依据和事实依据：

有关说明文件： [输入框] 选择文件 请上传有关说明文件

【更多说明】

【更多说明】

保存 提交

## （六）提交异议变更代理人申请

此功能仅适用于通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办理异议和答辩的商标代理机构。

1. 异议方和答辩方均可提出变更代理人申请，由变更后代理机构提出。

2. 变更异议代理人申请所需其他材料

(1) 与原代理机构解除委托关系声明书；

(2) 与新的商标代理机构签订的代理委托书。

具体界面如下：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位置：网上申请 > 商标异议变更代理人 北京时间:13时33分37秒

操作步骤： 1. 数据填写 2. 预览 3. 提交

【开始填写前，请点击这里阅读详细商标异议变更代理人网上申请填写要求】

变更类型：--请选择-- \* 请选择变更类型

商标注册号：--请选择-- 查询 被异议商标注册号，本项不可改动。  
 异议方变更代理  
 答辩方变更代理

被异议商标名称：\* 被异议商标名称，本项不可改动。

被异议商标类别：\* 被异议商标类别，本项不可改动。

代理机构名称：\* 代理用户，本项不可改动。

代理委托书上传：上传 清空 \* 请点击“上传”按钮上传代理委托书  
 【更多说明】

与原代理解除关系声明书：\* 选择文件 请上传与原代理解除关系声明书  
 【更多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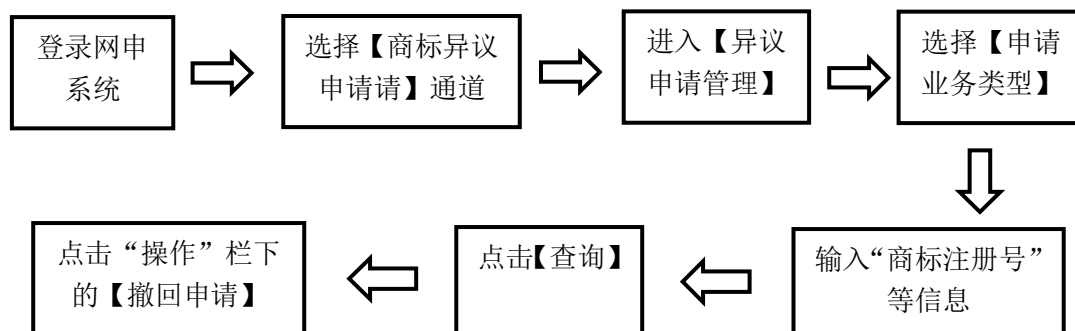
预览 提交

### （七）提交撤回异议申请

此功能仅适用于通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提交商标异议申请的当事人或商标代理机构：

1. 撤回异议申请的，应当在异议案件审结之前提出；
2. 申请人或者商标代理机构仅可以通过网上申请系统撤回自己账户内的电子商标异议申请，不在自己账户内的，需先申请变更代理人。
3. 纸件商标异议申请不能通过网申系统撤回。

具体操作如下：



商标网上服务系统 位置：网上申请 > 商标异议申请撤回 北京时间:13时48分07秒

欢迎使用商标网申系统,业务办理前,请仔细阅读申请指南

操作步骤： 1. 数据填写 2. 预览 3. 提交

【开始填写前，请点击[这里](#)阅读详细商标异议网上申请填写要求】

原异议申请号：	<input type="text"/>	*	原商标异议申请号，本项不可改动。
商标注册号：	<input type="text"/>	*	被异议商标注册号，本项不可改动。
被异议商标名称：	<input type="text"/>	*	被异议商标名称，本项不可改动。
申请人国籍：	<input type="text"/>	*	申请人国籍，本项不可改动。
异议人名称：	<input type="text"/>	*	异议人名称，本项不可改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type="text"/>	*	中国大陆法人或其他组织请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type="button" value="校验"/>		
撤回申请理由：	<input type="text"/>	*	请填写撤回申请理由
	<input type="button" value="更多说明"/>		
有关说明文件：	<input type="text"/>	*	请上传有关说明文件，此项为选填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更多说明"/>		

填写理由并上传有关说明文件(选传)后，点击【预览】，查看信息是否有误，上传的文件是否可正常打开和查看。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并完成验签。

## (八) 接收异议决定书

通过网上申请服务系统提交的商标异议申请和答辩的，裁定书通过数据电文方式送达当事人或商标代理机构，在网上申请服务系统中【电子送达】—【我的发文】中进行查看。具体查询方式见本指引六.(一).1。

注：通过纸质方式参与答辩的，后续商标文书包括答辩补正通知书、决定书等均通过纸质方式送达。